

玉溪市多部门共同推动2蒸吨及以下的生物质锅炉和10蒸吨及以下燃煤锅炉淘汰工作

为贯彻落实国家产业结构调整和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政策要求，持续推动峨山县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根据相关政策法规和技术标准要求，近日，玉溪市生态环境局峨山分局联合县市场监管局、县工业商贸和科技信息局深入企业，共同推动10蒸吨及以下燃煤锅炉和2蒸吨及以下的生物质锅炉淘汰工作。此举旨在降低大气污染物排放，改善区域环境质量，并确保环境与生产的双重安全。



玉溪市生态环境局峨山分局、县市场监管局及县工业商贸和科技信息局三个部门根据各自工作职能职责，对企业详细讲解了《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国务院关于印发〈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落实〈锅炉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实施意见》《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加快推动特种设备更新有关工作的通知》《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云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县市场监管局逐一核查了辖区内9家企业淘汰锅炉的检测时间、使用状态、登记变更等情况。通过现场帮扶指导，检查人员向企业讲述了淘汰锅炉的重要性与必要性，从而增强企业的认同感。

下一步，市生态环境局峨山分局将按照省、市的统一部署，聚焦关键环节和重点任务，进一步明确目标任务，细

化工作措施，强化责任落实，加强统筹协调，强化部门联动和信息共享，持续推动10蒸吨及以下燃煤锅炉和2蒸吨及以下的生物质锅炉淘汰工作，定期开展“回头看”检查，确保企业切实履行淘汰义务。同时，将加大力度宣传推广清洁能源的使用，以及新型环保设备的普及，引导企业转向绿色、安全的生产方式，为持续改善区域生态环境贡献力量。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233735.html>